

西安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关于 2023 年应征入伍学生办理学籍保留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点：

根据陕西省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》（陕征〔2021〕15 号）相关规定，报名应征入伍的高校在校学生，定兵结束后，应由本人或家长持应征地县级征兵办公室发放的《入伍通知书》复印件到我校办理学籍保留相关手续。为做好我校 2023 年应征入伍学生学籍保留工作，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，请各教学点高度重视，严格落实，务必通知到学生本人或家长，及时办理学籍保留手续。

一、学籍保留对象：2023 年应征入伍的我校继续教育在校学生。

二、学籍保留需提交材料：

1. 填写《西安理工大学高等继续教育学生保留学籍申请表》，一式两份。

2. 提交学生身份证及户口本复印件。

3. 学生《入伍通知书》复印件。

三、截止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30 日。

因未办理学籍保留手续，而造成的学籍处理（超过最高修业年限，做退学处理），后果自负，学校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。

